

111 學年度工業藥學模組課程規劃表

110.03.17 藥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2.04.07 藥學系 111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

開課 學系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 年級	學期	備註
藥學系	藥物研發導論	2	2	上	1.創新醫藥模組共同課程 2.開放上修
藥學系	化粧品科學與產品開發	2	2	下	開放上修
藥學系	劑型設計與製造	2	3	下	
藥學系	劑型設計與製造實驗	1	3	下	
藥學系	新藥臨床試驗導論	2	3	下	1.臨床藥學模組、創新醫藥 模組共同課程 2.開放上修
藥學系	藥品製造與確效	2	4	上	需曾修習藥用物理化學 (1)(2)
藥學系	工業藥學	2	4	下	需曾修習藥用物理化學 (1)(2)
藥學系	生物製劑產品開發	2	5	上	1.創新醫藥模組共同課程 2.開放上修
藥學系	天然物與製藥化學	2	5	上	1.創新醫藥模組共同課程 2.需曾修習藥物化學 (1)(2)(3)及生藥學
備註	以上為模組選修課程：至少選擇修讀 10 學分				